



股票简称：西部建设

股票代码：002302

编号：2013-046

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中建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三十八次董事会于2013年7月30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建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与关联方中建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接受其提供的各项金融服务，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在16亿元额度范围之内签署与中建财务公司开展内部贷款、票据结算等各项金融服务的法律文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事项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一、董事会意见

经公司第四届三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与中建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公司与中建财务公司合作，有助于筹措公司发展、运营资金，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平衡及优化负债结构，同意与关联方中建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接受其提供的各项金融服务。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交易对方名称：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曾肇河

住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68 号 27 层

注册资本：10.68 亿元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由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在收购重组中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基础上，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 2010 年 12 月 2 日注册成立。

三、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与中建财务有限公司所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构成与实际控制人的关联交易，该交易遵守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关联方按照合同约定享有其权利，履行其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未发现通过此项交易转移利益的情况。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因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根据市场化原则而运作的，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同意公司与中建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并接受其提供的各项金融服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此事项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四届三十八次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四届三十八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新疆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7月31日